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FC241/14-15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FC/1/1(1)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 第四十二次會議紀要

日 期：2015年4月17日(星期五)
時 間：下午3時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委員：張宇人議員, SBS, JP (主席)
陳健波議員, BBS, JP (副主席)
何俊仁議員
李卓人議員
涂謹申議員
陳鑑林議員, SBS, JP
梁耀忠議員
劉慧卿議員, JP
譚耀宗議員, GBS, JP
石禮謙議員, GBS, JP
馮檢基議員, SBS, JP
方剛議員, SBS, JP
王國興議員, BBS, MH
李國麟議員, SBS, JP, PhD, RN
林健鋒議員, GBS, JP
梁君彥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SBS, JP
湯家驊議員, SC
何秀蘭議員, JP
李慧琼議員, JP
林大輝議員, SBS, JP
陳克勤議員,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張國柱議員

黃國健議員, SBS
葉國謙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梁家傑議員, SC
梁國雄議員
陳偉業議員
黃毓民議員
毛孟靜議員
田北辰議員, BBS, JP
田北俊議員, GBS, JP
吳亮星議員, SBS, JP
何俊賢議員
胡志偉議員, MH
姚思榮議員
范國威議員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JP
陳志全議員
陳恒鑞議員, JP
梁志祥議員, BBS, MH, JP
麥美娟議員, JP
郭家麒議員
郭偉強議員
郭榮鏗議員
張華峰議員, SBS, JP
張超雄議員
單仲偕議員, SBS, JP
黃碧雲議員
葉建源議員
葛珮帆議員, JP
廖長江議員, SBS, JP
潘兆平議員, BBS, MH
鄧家彪議員, JP
蔣麗芸議員, JP
盧偉國議員, BBS, MH, JP
鍾國斌議員
謝偉銓議員, BBS

缺席委員 : 劉皇發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梁家騶議員
易志明議員
陳家洛議員
陳婉嫻議員, SBS, JP
梁繼昌議員
鍾樹根議員, BBS, MH,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謝曼怡女士,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庫務)
梁悅賢女士,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副秘書長(庫務)1
支建宏先生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庫務
科)首席行政主任(G)
阮慧賢女士 環境保護署助理署長
(水質政策)
鍾錦華先生, JP 渠務署署長
戴懷民先生 渠務署總工程師(工程管
理)
高永文醫生, BBS, JP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袁銘輝先生, JP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
長(衛生)
霍泰輝教授, SBS, JP 香港中文大學副校長
馮康醫生, JP 香港中文大學醫院執行
董事

列席秘書 : 薛鳳鳴女士 助理秘書長1

列席職員 : 羅英偉先生 總議會秘書(1)5
冼柏榮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1)7
胡清華先生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3
粘靜萍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1)5
何朗瑩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1)6

**項目1 —— FCR(2015-16)1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在2015年3月11日所提出的建議**

主席表示，本文件請委員會通過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在2015年3月11日所提出的建議。由於委員沒有提問，主席把項目付諸表決。主席宣布委員會通過此項目。

**項目2 —— FCR(2015-16)2
工務小組委員會
在2015年3月11日和18日所提出的建議**

2. 主席表示，本文件請委員會通過工務小組委員會在2015年3月11日和18日所提出的建議。由於委員沒有提問，主席把項目付諸表決。主席宣布委員會通過此項目。

**項目3 —— FCR(2014-15)59
工務小組委員會在2015年1月14日、30日和
2月28日所提出的建議**

3. 委員會繼續商議與屯門污水收集系統——青山公路污水幹渠及屯門鄉村污水收集系統有關的建議，這建議未能在2015年3月20日的會議中審議完畢而需要在這次會議繼續審議。

4. 陳偉業議員申報，他居住在村屋，而政府當局現正就污水收集系統工程諮詢其鄉村。

5. 陳偉業議員表示原則上不反對擬議的污水收集系統工程。不過，在過往實施的多個污水收集系統工程中，公共污水主渠的接合點位置與部分村屋有一段頗遠的距離。很多這些村屋的業主因費用太高而不會主動把其屋宇接駁至公共污水渠。結果，他們繼續把污水排入附近的溪流，造成污染。陳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為接駁費用提供資助，否則擬議的污水收集系統工程，將無法充分作出擬為環境帶來的改善。

6. 為闡述其論點，陳偉業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各鄉村在過去十年完成接駁集中式污水處理系統的村屋比例。
7. 環境保護署助理署長(水質政策)表示，截至2014年12月，全港有超過8 600間村屋已接駁至公共污水渠，整體接駁率達82%。環境保護署助理署長(水質政策)澄清，之前已完成敷設鄉村污水收集系統的污水集水區的接駁率一般較高。至於剛剛完成公共污水渠工程，接駁至村屋的工作尚在進行的地點，其接駁率會有所不同。部分鄉村污水收集系統的設計亦已預留接駁點，待日後把污水接駁至公共污水收集系統。不過，政府當局手頭上並沒有個別鄉村的接駁率。環境保護署助理署長(水質政策)承諾將於會後提供有關資料。
8. 譚耀宗議員支持建議，因為他認為不管已接駁至公共污水渠的村屋百分比為何，敷設公共污水渠始終對環境有利。譚議員明白政府當局在把村屋接駁至公共污水渠時或會面對困難，因為部分相關工程或需經過私人土地。他表示，有些村屋業主不願支付接駁工程費用，是由於有部分村屋是空置的，而有些業主則希望避免繳付排污費。
9. 由於委員沒有進一步提問，主席把項目FCR(2014-15)59付諸表決。主席宣布委員會通過此項目。

項目4 —— FCR(2015-16)3

貸款基金

新總目 —— "私家醫院發展"

新分目 —— "為香港中文大學醫院發展計劃提供貸款"

10. 主席表示，此項目請委員會批准一筆為數40億3,300萬元的承擔額，用以為香港中文大學(下稱"中大")醫學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貸款，以發展名為中大醫院的非牟利私家教學醫院。
11. 主席申報，他是其中一位由立法會議員互選產生出任中大校董會成員的議員。

由事務委員會主席作出匯報

12. 應主席的邀請，衛生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主席李國麟議員匯報事務委員會曾就建議所作的討論。李議員表示，事務委員會委員不反對政府當局將建議提請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撥款，因為他們認為，由中大發展私家醫院將有助提升整體的醫療服務。不過，事務委員會委員關注到，擬議的中大醫院作為一所教學醫院，或會損耗中大醫學院的教學資源。此外，由於中大可能會轉移資源供營運中大醫院之用，因而影響威爾斯親王醫院(下稱"威院")對現有病人提供的服務。

13. 李國麟議員表示，政府當局已向事務委員會解釋，營運私家醫院的醫生和員工將由中大醫院聘用，而不是由中大聘用。這些員工會參與中大的教學及研究活動，因此會有助加強中大醫學院整體的教學能力。

14. 李國麟議員並匯報，部分事務委員會委員曾要求政府當局解釋中大醫院在接收由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轉介的專科門診及日間手術個案的條件、服務範圍及監察機制。政府當局告知事務委員會，中大與醫管局會繼續就訂定詳盡的安排保持緊密溝通。

公營醫療服務的資源

15. 郭家麒議員表示，政府當局應投放更多資源改善公營醫療服務，而不是花費40億元發展私家醫院。

16.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採用多元化方式來推行醫療政策，並會繼續改善公營醫療服務。推展自願醫保計劃和發展私家醫院，將有助紓緩公營醫療服務的壓力。

17. 劉慧卿議員表示，發展私家醫院只能惠及一小部分相對富裕的市民。當局可以更具效益的方式分配相關資源，改善公營醫療設施，從而令普羅大眾受惠。李卓人議員質疑，當局在公營醫療服務需要資源以作出改善時，有何理據推動發展私家醫院。

18.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會推動公營醫療服務平衡發展，並會繼續投放資源以配合公營醫療需求的長遠發展。為說明有關情況，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公立醫院的病床數目將會增加6 000至9 000張，並已在2015-2016年度預留超過810億元供重建醫院或興建新醫院項目之用。

19.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李卓人議員時解釋，醫管局在2015-2016年度獲得的撥款較往年低，是由於醫管局能從其儲備撥出款項以支付部分現有的營運開支。

發展私家醫院的理據

20. 梁國雄議員反對政府當局提供貸款以發展私家醫院。他表示，公眾所作出的大量投訴便足以反映公營醫療服務需要全面改革。梁議員表示，現時私營醫療服務不足，是當局容許內地人來港分娩的失誤政策所帶來的結果。他表示，當局不應透過由政府資助興建新私家醫院來糾正錯誤。梁議員亦批評，中大醫院的定位是為中產階層而設的醫療機構，令低收入人士無法受惠。

21.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表示，內地母親來港產子所引發的問題已由政府予以糾正。他補充，所有香港市民均可享用公營醫療系統，而每名使用公營服務的人士所獲得的公帑資助水平甚高。若情況繼續下去，系統在長遠而言或難以持續。

22.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補充，發展私家醫院不會影響公營醫療服務質素。現時私家醫院的供應量不足以應付中產病人的需求，有部分中產病人希望接受私營醫療服務並願意支付費用。不過，私家醫院收費結構複雜的情況常見，令這些病人難以準確預計其醫療開支。如政府當局能透過投放相對小量的資源，鼓勵業界提供更多私營醫療服務，私家醫院便可吸納部分中產病人，從而減輕公營醫療系統的壓力。

對公營系統的醫療專業人員和資源的影響

23. 郭家麒議員質疑，中大醫院投入運作後，中大醫學院的學者會否更傾向於接收中大醫院的私家病症，令威院病人受到影響。他表示，營運中大醫院會加劇貧富病人之間可享有服務的差距。郭議員詢問，從私營服務所得的收入，應否撥歸中大醫學院作研究及學術用途。李卓人議員對此亦表關注，並表示發展私家醫院會損耗公營系統的醫療專業人員，因而會影響公營醫療服務的質素。

24. 中大副校長表示，根據中大現行規定，中大的臨床教授可以提供不超過相等於兩個半天的節數或8小時的私家診症服務。他補充，當中大醫院投入運作後，中大的臨床教授也可以在中大醫院提供私家診症服務，但可以提供私家診症服務的時間不變，即每週不多於兩個半天的節數。

25. 中大副校長補充，中大已制訂指引，要求臨床教授詳列提供私家診症服務的時間和地點。如臨床教授在中大醫院提供私家診症服務，將更易於進行監察。

26. 劉慧卿議員批評，香港的醫生人手短缺，在某程度上是由於香港醫務委員會嚴格限制在海外受訓的醫生在港執業。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表示，當局已致力增加本地大學醫學院的學額數目，以及加強培訓本地專業醫護人員。香港醫務委員會亦已為有意在港執業的海外醫生或非本地醫科畢業生增加執業資格考試的次數；考生在此等考試的合格率亦已有所提升。

27.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補充，當局亦已致力把通過執業資格考試的考生所須完成的駐院實習訓練期縮短。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隨着當局推行自願醫保計劃，醫療專業人員的人手供應應持續得到改善，並約於2020年便能夠滿足服務需求。

28.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重申，醫生及醫護人員在公私營界別之間的人才流動屬正常現象。中大副校長補充，即使私營界別經常物色該校的教學人員到其下機構工作，但很多人員仍然選擇留在中大，因為該校

提供有利研究的環境及機會，這些都是私家醫院所沒有的。中大副校長表示，發展中大醫院不會加深學術界對醫療專業人員的爭奪。另一方面，中大醫院新增設的醫療團隊將可為中大的研究工作作出積極的貢獻。

29. 麥美娟議員詢問，中大醫院是否有信心在開始運作時，能聘得足夠的合資格醫護人員。中大副校長表示，部分醫管局醫生或會有興趣在擬議的醫院工作，因為他們可能正盤算轉換工作環境，但卻未準備好投入私營市場。醫管局的退休醫生和退休醫科教授，也是潛在可招募的人選。

30. 鄧家彪議員關注到醫護人員人手短缺，故此新界東醫院聯網的病人需長時間輪候急症室服務。他擔心中大醫院會使這些醫生流失，令急症室服務的問題加劇。

31.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由於新界東的人口急劇增加，因此對醫療服務的需求激增，加重了聯網內各間醫院的工作量。為應付服務需求，政府當局在完成現有計劃後，已即時展開下一階段的醫院擴建工程。

32. 張超雄議員關注到，擬議的中大醫院投入運作時，富經驗的威院醫科教學人員及其專業技能和經驗，連同先進的設備和技術，均會一一投放到中大醫院。結果，只有那些能負擔服務費用的中產病人，才能享用該院的醫療資源。

33. 張超雄議員察悉，擬議中大醫院的服務會以套餐式收費。不過他亦知道，病症複雜並需長時間留院的病人可能仍會被勸喻到公立醫院求醫，造成泡沫效應，使較富裕的病人能享較佳服務。

34.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解釋，很多中產病人既能負擔，也願意支付私營醫療服務費用。不過，他們目前的選擇十分有限。如政府提供貸款可促進中大醫院的發展，使眾多病人從公營醫療系統中分流出去，將有助騰出更多公共資源，為有需要的市民大眾提供醫療服務。

35. 中大副校長回應時表示，中大醫院不能單靠本身的資源進行獨立的研究活動。醫學研究及相關設施須進駐醫學院，因此威院的病人仍可受惠於中大的研究工作及其開發的先進科技。中大副校長補充，另一方面而言，中大醫院可更靈活採用由海外醫療機構所研發的最新醫療程序及治療方法。中大醫院執行董事補充，擬議的中大醫院與公立醫院定位有所不同。公立醫院與中大醫院般的較小型私家醫院相比，更有能力處理涉及不同專科的診斷和治療的複雜個案。

私家醫院的發展模式

36. 黃碧雲議員察悉，現時的建議是在貸款基金下特別開立新承擔項目，供發展私家暨教學醫院之用，實屬前所未有。她詢問，此個案會否為私家醫院的未來發展立下先例。劉慧卿議員對此亦表關注，並質疑中大為何不向私營機構籌集資金。

37.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中大發展中大醫院的建議，正好配合政府當局推展自願醫保計劃及發展私營醫療服務的整體醫療改革目標。他重申，發展私家醫院能使較富裕的病人從公立醫院分流到私家醫院，從而減輕公營醫療服務的壓力。

38.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補充，中大是一間非牟利機構並具有營運醫院的經驗。政府當局有信心，該校應有能力成功推行擬議的醫院項目。他表示，如政府當局接獲要求資助發展私家醫院的同類請求，將會按一系列因素，例如公眾對私家醫院服務的需求及申請者在營運私家醫院方面的能力等，嚴謹地審閱建議，然後才決定是否支持有關撥款要求。

39. 關於向私營機構籌集資金，中大副校長表示這個方案並不可行，原因是中大發展醫院項目的目標旨在提供中產人士能負擔的非牟利服務，並設有透明的收費結構，能使病人預算其醫療開支。項目一旦涉及私人財團，便將難以達到此等目標。此外，中大並無可以用作貸款抵押品的資產。

擬議中大醫院的會診服務

40. 王國興議員支持撥款建議。他察悉中大計劃提供中西醫會診服務。他詢問有關詳情，包括：將派駐醫院的中西醫人數、中大醫院將提供的床位數目及門診病人應診人數。

41. 中大副校長回應時表示，中大很重視涉及中西醫診症的會診服務。威院現正提供這項服務，而擬議的中大醫院同樣會提供有關服務。中大副校長表示，中大醫院尚未有具體的人手計劃，但中大會招聘富經驗的中醫提供服務。中大醫院執行董事補充，院內沒有專為中醫病人而設的指定床位。擬議的中大醫院會視乎情況需要而提供設施，以滿足服務的需求。

中大醫院作為私家及教學醫院的雙重角色

42. 李國麟議員察悉，擬議的中大醫院將擔任雙重角色，分別作為一間私家醫院及教學醫院，而中大醫學院成員會在醫院裡授課。他詢問，香港大學醫學院的成員是否有類似安排，在私家醫院中授課。

43.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解釋，根據現行的安排，醫科學生或會被安排到其受訓的公立醫院(瑪麗醫院及伊利沙伯醫院除外)實習。香港大學醫學院與香港養和醫院也有合作為醫科學生提供訓練。

44. 中大副校長補充，中大醫學院及擬議的醫院在財政上完全無關。中大與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雙方了解，供醫學院運作之用的公帑資助，絕不能用於補貼擬議的醫院。不過，中大醫學院及擬議的醫院卻會在學術研究及教學活動方面緊密合作。中大副校長解釋，所有受聘於中大醫院的全職醫生，均須履行醫學院的教學職責；如要把中大醫學院研發的新醫療程序及科技應用於擬議的中大醫院，亦會較為方便。

處理醫院管理局的轉介個案

45. 李國麟議員察悉，擬議的中大醫院會接收醫管局的轉介個案。他詢問，有關安排如何減輕公立醫院的工作量。李議員亦詢問，假如一名病人被建議轉

介到中大醫院就醫，但卻無法負擔服務費用，該名病人可否選擇留在公立醫院接受治療。

46.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衛生)表示，當局已經與中大就安排達成共識，由中大醫院營運的第5年起，作為一項持續和長期的安排，該院會每年從醫管局接收最多17 600個專科門診新症及6 600宗新的日間手術個案，並會繼續按醫管局的標準收費向獲轉介的病人收取費用。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衛生)表示，這項伙伴安排將有助縮短公營服務的輪候時間，同時確保中大醫院所處理的個案更全面和多元化，並維持醫院的培訓質素。

47. 麥美娟議員詢問，中大醫院何時可以開始接收專科門診及日間手術的轉介個案。黃碧雲議員察悉，中大醫院會從第5年開始，每年從醫管局接收最多17 600個專科門診新症及6 600宗新的日間手術個案，她詢問醫院在營運的首4年期間，會否接收任何醫管局的轉介個案。

48. 中大醫院執行董事表示，該校打算在擬議的中大醫院投入運作後，即時從醫管局接收專科門診及新的日間手術個案。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衛生)表示，中大承諾該醫院會在營運首年處理最少3 520宗專科門診新症和1 320宗新的日間手術個案，並會逐步增加所處理的個案數量。中大醫院執行董事在回應主席時確認，即使醫院已向政府悉數歸還貸款，仍會繼續長期處理醫管局的轉介個案。

香港中文大學的貸款條款

49. 謝偉銓議員察悉，擬議貸款由2016-2017年度首次提款起計的首5年免息，因而令政府少收的利息預計為5億3,300萬元(按2014年價格計算)。不過，從中大醫院營運第5年起，醫管局每年把約17 600個專科門診個案及6 600宗新的日間手術個案轉介到該院，當局從而可節省向醫管局撥款的款項總額達10億5,800萬元，相當於以全年計每年節省5,100萬元，可完全抵銷少收利息之數。謝議員詢問如何計算出各項估算數字。

50. 謝偉銓議員察悉，擬議的中大醫院座落於政府批予中大的土地。他詢問，中大是否需要就修訂土地契約支付補地價金額。

51.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解釋，中大與政府在考慮威院目前的情況後經商議協定貸款的條款。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補充，供興建擬議中大醫院的土地現正由中大持有，供其長遠擴建校舍之用。由於該校沒有即時使用該地的需要，而擬議興建的中大醫院正好配合政府的政策目標，因此政府當局提供以1,000元象徵式地價修訂批地條件(批地契約)，准許該地用作興建私家醫院，但中大須符合若干有關營運擬議醫院的規定。

52.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衛生)補充，政府少收的利息收入是以浮動利率估算，利率相等於政府由2021年開始把財政儲備投資在外匯基金的利息。政府當局答允豁免擬議中大醫院在營運首5年支付利息，因為政府當局明白到，擬議的醫院需要若干時間才能累積一定數量的病人使用其服務，以及醫院如需在營運初期支付利息，在現金流方面或會出現困難。

53. 謝偉銓議員表示，既然政府當局已向中大批出土地供興建中大醫院，政府當局便有責任監察醫院的實施情況。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表示，政府當局可強制執行批地條款，如中大未能符合條件，當局擁有重收有關用地的最終權力。

中大醫院提供的服務的收費水平

54. 李卓人議員查詢，中大醫院如何將服務收費釐定在可負擔水平，以及哪個收入組別的人士會認為服務收費屬可負擔水平。

55. 中大醫院執行董事在回應主席時表示，有購買保險的中產病人應能負擔就醫院提供服務所收取的費用。中大醫院跟其他私家醫院的不同之處，在於其服務會廣泛採用套餐式收費，以提高收費透明度。這項安排能使病人對住院總開支有一定程度的明確性。中大醫院會參考市場情況，將收費定於較低水平，以便讓更多人士可使用其服務。

56. 麥美娟議員表示，當局就自願醫保計劃進行諮詢期間，社會上有意見指出，自願醫保計劃的推展工作應與私營醫療服務同步進行。當局亦應該適當規管醫療服務收費，以確保自願醫保計劃的成效。麥議員表示，當其他私家醫院不願意以套餐式收費，而擬議的中大醫院如能以套餐式收費提供服務，將為業界的發展起着積極作用。

57. 麥美娟議員察悉，擬議的中大醫院最初會有50%的服務以套餐式收費，這個百分比會逐步增至70%。她詢問何時可達標，以及該百分比可否進一步增加。中大醫院執行董事表示，達標時間方面具有彈性，並將視乎醫院的實際營運情況及社會對該院的服務的反應。不過他預計，將高於70%的服務以套餐式收費較難實施。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在某一醫療情況中，可能出現很多不能預計及複雜的因素，以及始終會出現一些個案不適合以套餐式收取費用。

58. 涂謹申議員從中大的財政預測中察悉，擬議中大醫院於悉數歸還政府的貸款後，並在有70%的服務是以套餐式收費的情況下，應有能力產生頗為穩健的經營盈餘。涂議員詢問，中大醫院可否提高以套餐式收費的服務比例。

59.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中大醫院將以自負盈虧的方式營運，因此醫院須透過本身的資源支付一切與其設備、設施或大樓的保養及維修相關的開支，而大部分的資源便是來自經營盈餘。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和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衛生)表示，服務契約訂明，從醫院營運所得的任何盈餘必須用於與其服務相關的事宜，而這項規定亦構成修訂中大現時所持有地契的條件部分。該院使用盈餘時須事先得到政府同意。中大副校長贊同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的解釋，並補充表示中大醫院的帳目須提交政府省覽。

預計收支平衡期

60. 鄧家彪議員查詢，中大醫院如何能達到於5年內收支平衡的目標。中大醫院執行董事表示，5年收支平衡期是按市場現況分析及因應醫療保險市場的發展而作出的估計。隨着人口老化及很多長者有較佳的

經濟條件，當局預計私營醫療服務，特別是以套餐式收費的住院服務的需求將會在未來數年上升。不過，中大醫院執行董事補充，中大醫院必須推行合適的成本控制措施，以確保醫院在營運方面能達到收支平衡。

61. 主席指示，在第二輪質詢中，委員的發言時間，連同政府當局的答覆，每人不得超過3分鐘。

運用醫院的盈餘

62. 黃碧雲議員對中大醫院的盈餘將如何處置表示關注，並查詢有關盈餘可否轉撥中大作其他與中大醫院服務無關的用途。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確認，任何從醫院營運所得的盈餘，均不得轉撥中大作不相關的用途。

政府與香港中文大學簽訂的服務契約

63. 黃碧雲議員要求當局公開政府與中大簽訂的服務契約全文。何秀蘭議員表示，儘管中大醫院聲稱以非牟利方式營運，並且不會將營運盈餘轉移到別處，但有部分自稱慈善性質的私營醫療機構卻把營運盈餘轉移用作改善員工薪酬。何議員表示，為回應委員對那方面的關注，政府當局應向委員展示政府將會與中大簽訂的服務契約擬稿。

64.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政府會在財委會批准撥款建議後與中大簽訂一份服務契約。契約的草擬工作在現階段尚未完成，但其條款將反映FCR(2015-16)3號文件附件2所述由中大作出的承諾，以及政府當局對財委會委員在會議席上表達的意見和關注所作出的回應。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亦同意，契約的文本在簽訂後可供公眾及委員查閱。

65. 劉慧卿議員引述一名年長病人的投訴，表示需要長時間等候以進行白內障檢查，她關注到現有醫療系統存在一些急需關注的問題。劉議員詢問，倘若中大違反服務契約的條款，當局有何制裁行動。

66.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基於人口老化的問題，白內障手術的服務需求有增無減。劉慧卿議員提

述的個案說明了發展私營醫療服務的需要，從而減輕公營醫療系統的壓力。

67.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衛生)表示，中大與政府所簽訂的服務契約的主要條款，將反映FCR(2015-16)3號文件附件4所訂定的條文。由於服務契約屬於修訂批地契約的部分，因此如中大未能遵從服務契約的條款，政府可重收並管有該醫院的用地。

68. 主席宣報休會及委員會將於下次會議上繼續討論有關項目。

69. 會議於下午5時02分休會待續。

立法會秘書處
2015年8月14日